



關於立法會陳虹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人對立法會 2018 年 11 月 19 日第 1198/E893/VI/GPAL/2018 號公函轉來陳虹議員於 2018 年 11 月 12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8 年 11 月 22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特區政府一直關注殘疾人士的服務需要，為包括照顧者在內的殘疾人士和家庭提供適當的支援；而對處於經濟貧乏狀況的人士及其家團，社會工作局按照第 6/2007 號行政法規《向處於經濟貧乏狀況的個人或家團發放援助金的制度》的規定，為有關個人或家團提供相應的經濟援助，讓其得到基本的生活保障。

與此同時，社會工作局透過技術、財政和設施、設備讓與等方式，支援民間社會服務設施為殘疾人士提供早期療育、日間照顧、職業康復、就業輔助和住宿服務；並為有關家庭的家長和照顧者，提供家長資源和互助組織支援等計劃。相關的服務不少屬於普及性項目，受惠者毋須接受資產及入息審查，當中涉及龐大的公帑開支。以社會工作局對早療服務設施的資助為例，目前每名兒童平均每月達澳門幣 8,000 多元。

特區政府認為，照顧者津貼並非支援殘疾人士和照顧者的單一選擇，透過前述的經濟援助、免費教育、免費醫療、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社會工作局
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

殘疾金及其他福利發放等，於經濟上對有關家庭作出相應支援。而特區政府認為除經濟手段外，提供多元的資訊和服務支援，對殘疾人士和照顧者家庭將帶來更大的裨益，更能減輕有關家庭在照顧上的壓力。

值得強調的是，如何利用有限的資源支持最有需要的居民，以及保障政策的可延續發展，是特區政府不得不加以慎重考慮政策推行的基本原則。照顧者津貼的對象家庭，並非單單面向於殘疾人士，尚涉及為數眾多的長者，甚至因病患而出現照顧需要的居民，涉及的受惠對象甚廣。在人口老齡化規模和速度等方面均日益增長的情況下，特區政府對於是否實施有關政策必須非常謹慎，以確保家庭責任與社會承擔取得應有的平衡。與此同時，如何界定相關人士具照顧的需要，被照顧者和照顧者之間的定義，照顧者津貼的金額和審查標準等具體的細節，亦直接影響政策的方向與執行。故此，特區政府已於早前委託學術機構開展照顧者津貼的可行性研究，有關工作正在緊密進行中，預計在今年底會有初步的報告。特區政府將會根據報告內容，完成照顧者津貼政策的可行性評估，在綜合考慮特區政府的財政狀況、可持續性及中立的基礎上，讓社會各界討論本澳是否具備條件推行有關政策，並會因應相關結論，跟進及後工作和有關安排。

而為體現對殘疾人士的關懷，特區政府自 2011 年起向持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社會工作局
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

有有效殘疾評估登記證的澳門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每年發放一次無須經濟審查的殘疾津貼。對於社會有意見希望調升殘疾津貼，特區政府非常關心，並建議殘疾津貼於明年整體調升 12.5%，普通殘疾津貼和特別殘疾津貼將分別調升至 9,000 元和 18,000 元。社會工作局正積極跟進相關的工作，經聽取復康事務委員會意見後，將以行政長官批示訂定，並於明年實施。

特區政府十分關注特殊需要兒童家庭的需要，社會工作局透過與民間機構合作為有關家庭舉辦不同類型的照顧技巧培訓和情緒紓緩活動，包括系統性之家長訓練課程及工作坊、家庭生活教育活動、社交和減壓活動、家庭關係支援活動等。其中，考慮到家長在子女康復過程的重要性，透過舉辦工作坊鼓勵家長共同參與兒童的治療過程，尤其學習協助兒童進行康復訓練的技巧，以便在家居之中為兒童持續進行訓練。

此外，社會工作局亦關注到殘疾人士的照顧者所面對的壓力，因此持續與民間機構合作，積極拓展日間訓練服務，讓殘疾人士能於日間獲得適切的訓練和照顧，提升獨立生活的能力。而在家居支援方面，現時本澳共有 6 隊為缺乏自我照顧能力而又乏人照顧的人士(包括殘疾人士)提供膳食服務、個人護理、洗衣、家居清潔、購物、護送等服務，協助有關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社會工作局
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

家庭處理生活需要。

與此同時，為了讓殘疾人士的照顧者能夠獲得舒緩壓力的機會，以及處理因家中的特殊情況而暫時無法照顧殘疾人士的問題，現時本澳有 6 間康復住宿設施可為殘疾人士提供合共 28 個短期的暫住服務名額。此外，亦有 2 間康復機構提供課後暫托和假期暫托的服務，合共提供 135 個名額。

再者，目前受社會工作局資助的 3 間康復服務設施，設有為全澳智障人士家屬提供的家屬資源服務，透過多元化服務協助家長提升抗壓能力及擴展個人的支援網絡。同時，社會工作局亦透過財政資助及技術輔助的形式，支持智障人士家長及其他相關社團運作，藉此加強對有關家長的支援。

最後，社會工作局感謝陳虹議員對有關事宜的關注和建議。

社會工作局局長

黃艷梅

2018 年 12 月 3 日